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基本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10 日（星期五）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0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投票表决时，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 月 3 日（星期五）

7、本次会议的出席对象：

(1)截至 2020 年 1 月 3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广园中路 388 号广州卡丽皇家金煦酒店沙龙 1 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1.00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

2.00 《关于补选童泽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方树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选举张家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上述议案 1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3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1 月 16 日、2019 年 12 月 1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2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其中议案 3 将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非独立董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童泽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等额选举	
3.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方树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张家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0年1月8日至2020年1月9日(9:00-12:00,14:00-18:00)

2、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63号鼎龙国际大酒店20楼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 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

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4）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20 年 1 月 9 日 18: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来信请寄：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3 号鼎龙国际大酒店 20 楼，邮编：510000，信封请注明“鼎龙文化股东大会”字样）。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其他事项：

（1）联系人：王小平、危永荧 电子邮箱：stock@huaweitoys.com

联系电话：0754-83689555 联系传真：0754-83689556

（2）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住宿费用请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02，投票简称：鼎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累积投票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补选非独立董事（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1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鼎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进行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未作出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童泽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方树坡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张家铭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